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承辦人：楊舜涵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71
傳真：(02)29681340
電子信箱：AQ800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淡水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104388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5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NY3ZXR）

主旨：有關本市教師諮商輔導支持系統服務啟用，請協助轉知並將服務資訊公告於校園內、學校官方網站等平臺廣為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立辦法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與維護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心理健康，協助教育現場第一線工作教師們排解工作及生活壓力，提供諮商、諮詢及支持服務，透過心理師及專業人員陪伴教師，以團體諮商及心理健康研習活動，在多元議題探討之中，促發教師自我覺察及統整，協助教師在輔導學生上的專業知能成長，間接增進學生身心發展。
- 三、本案委由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心理諮商與健康促進研究中心（以下簡稱國北心健）辦理，服務資訊摘要如下：

（一）參與對象：

- 1、新北市政府主管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教師及代理教師，代理教師以代理期間為限。
- 2、新北市公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及學校校長之支持

劉倚如

人事室



1118912131

(2022/03/16)

服務，得準用之。

(二)服務項目：

- 1、諮商/諮詢：以個別、伴侶及家庭諮商/諮詢方式，透過對話或適當的表達媒介，陪伴參與者梳理內在，進而深度探索和調整，促進更美好的生活。
- 2、團體諮商：以連續或單次的團體/工作坊形式，在不同議題中增進專業學習，並在彼此分享中提升參與者普同感及共鳴，紓解工作壓力，增強處理議題的能量。
- 3、心理健康研習活動：以多角度、多樣化的身心靈課程，提升教師自我覺察、生命感悟及專業知能。
- 4、危機事件安心服務：提供專業心理諮詢及安心團體，協助教師因應校園危機導致之心理衝擊，安頓教師身心。

(三)服務申請方式：

- 1、上網填寫申請表單（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qcLf6gxMUr5PwBeZ7>），或掃描附件qrcode，將有專人聯繫接洽，並進行後續預約程序。
- 2、本市支持服務相關資訊，可洽國北心健官網(網站：<https://psych.ntue.edu.tw/>)。
- 3、倘有任何需求，可逕洽國北心健，電話(02)2732-1104分機86002、86003。

(四)本案計畫皆依據心理諮商相關規定，秉持保密原則，請教師安心使用服務。

(五)本服務提供教師個別諮商輔導，以每人每年6次為限。

但有特殊狀況者，經國北心健評估後，得增加至8次。

四、檢附本案法規、計畫書、申請流程圖、申請網址QR CODE及

宣傳文宣(附件1至5)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人事室、社團法人新北市教師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中小學校長協會(均含附件)

交換戳記 111/03/16 11:40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